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送达至全体董事，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希女士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公司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（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）。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30 日